



一爱倾城

Q u a i b a ...

去爱吧。

去爱吧，
就像从未
受过伤害一样
去相信吧，
就像从未
被欺骗一样

心中有清荷
——著——



去爱吧

心中有清荷
—著—



光明日报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（C I P）数据

去爱吧/ 心中有清荷著. -- 北京: 光明日报

出版社,2012.5

ISBN 978-7-5112-2353-1

I . ①去… II . ①心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－中国－当代
IV 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2)第075520号

去爱吧

著 者: 心中有清荷

出版人: 朱 庆

终 审 人: 孙献涛

责任编辑: 庄 宁

策 划: 余 言 陈晓宇

封面设计: 马诚诚

责任校对: 张 翊

插 图: 冯 翱

责任印制: 曹 清

出版发行: 光明日报出版社

地 址: 北京市东城区珠市口东大街5号, 100062

电 话: 010-67078247 (咨询), 67078270 (发行), 67078235 (邮购)

传 真: 010-67078227, 67078255

网 址: <http://book.gmw.cn>

E - mail: gmcbs@gmw.cn zhuangning@gmw.cn

法律顾问: 北京市洪范广住律师事务所徐波律师

印 刷: 湖南凌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

装 订: 湖南凌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

本书如有破损、缺页、装订错误,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

开 本: 880×1230mm 1/32

字 数: 200千字 印 张: 10

版 次: 2012年5月第1版 印 次: 2012年5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112-2353-1

定 价: 22.00 元



目录

LOVE

CONTENTS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Chapter 1 | 有你我不孤单 / 001 |
| Chapter 2 | 满天星光入梦 / 023 |
| Chapter 3 | 爱要怎么分享 / 047 |
| Chapter 4 | 永远真的太远 / 079 |
| Chapter 5 | 他们要结婚了 / 109 |
| Chapter 6 | 孩子与你无关 / 147 |

CONTENTS

目 录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Chapter 7 | 回不去的过去 / 185 |
| Chapter 8 | 命运翻云覆雨 / 217 |
| Chapter 9 | 谁比谁更悲哀 / 251 |
| Chapter 10 | 我们等你醒了 / 287 |
| 尾 声 | / 311 |

 Chapter1. 有你我不孤单

楚晓渔独自走着，听着鞋跟敲击路面的声音，有点恍惚。

刚刚她参加了一个接风宴，在接风宴上她看到了莫诚，当然还有莫诚的女朋友曲韵。曲韵似乎生怕自己的男朋友被别人抢走，在饭桌上一直跟在莫诚身边，寸步不离。

这也难怪，莫诚在大学的时候就很受女孩的欢迎，当然，那些女孩中还有当年的楚晓渔。

不过，这些都是过去的事了。

现在的楚晓渔知道，她和莫诚其实并不可能。

以前的那些琐碎的片段，像是一根长长的线，不断地在她脑子里扯来扯去。

忽然，她觉得眼前白光一闪，看见拐弯处一辆车正朝着她呼啸而来，她这才猛地发现，自己正站在马路中央。

来不及反应，她本能地站在那，眼睁睁地看着那辆车离自己越来越近，下意识地抬手掩住了自己的眼睛。

一声尖厉的急刹车声，那辆白色跑车在距离她只有两三厘米的时候硬生生地煞住。随即车门便被打开，有人跨下来走到她面前，劈头盖脸地骂：“你怎么回事，过马路不看车的吗？是想讹人还是想寻死？”

她被吼得一呆，随即回过神来，看见自己脚下的斑马线，顿时也恼了。就算她有错，她好歹也走在人行横道上，他这机动车车主还有理了？

而且……她的鼻尖动了动，闻到一股淡淡的酒味。这人还酒驾是吧？难怪跑到闹市区来飙车！

想起新闻上那些醉酒飙车的富二代，再看看眼前这辆一看就价值不菲的跑车，还有气势汹汹的车主，她心里原本的那点愧疚散了，声音也冷了下来：“是你自己想玩命吧，那就别拉着别人作陪！想飙车直接上沿江大道上飙去，一个不高兴了还能直接往江里开……”

“你怎么说话的？”对方怒极，颀长的身形压了下来，和她几乎鼻尖对鼻尖，带着酒味的呼吸直吹到她脸上。

她不自觉地往后退了一步，路灯昏黄的光正好从这一步的间隙里，斜射在他脸上。这是一张年轻而俊朗的脸，可那双冒着火的黑眸，却让原本好看的轮廓显得桀骜不驯，嚣张逼人。

浪费了一张好皮相。楚晓渔在心里暗骂，眼角余光瞟见不远处有交警正往这边走来，顿时幸灾乐祸地抿了抿嘴。

飙车、酒驾，还恐吓受害者，小子，这下非把你带去交警大队不可。

果然，交警刚过来就闻到了酒味，一测果然酒精超标，再加上楚晓渔在旁边可怜委屈地控诉，他只能交了驾照去交警大队。

临走时他狠狠地瞪了楚晓渔一眼。她扬起嘴角，飘然而去。

经过了这一番折腾，积压了一晚上的伤感也被冲淡了很多，回到家冲了个澡，她上了搜房网发布招租广告。

其实她很不喜欢房子里住进陌生人，可她没办法，脱产读研这几年，那点本来就少的积蓄已经用得所剩无几。现在虽说托着导师的关系进了市疾控（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），但试用期半年，工资就1000出头，在这个吃穿住行样样消费都高的城市，她也只好靠租房来赚点补贴。

她叹了口气，走到阳台上去乘凉，今天刚下过雨，那盆茉莉开花了，淡淡的花香若有似无，又勾起了她心底的某些回忆。她怔了片刻，自嘲地笑了笑，把那些情绪压下去，回屋关灯睡觉。

接下来的几天，也有人打来电话问房子，可都只是问问，说两句就没

了下文。一直到了周五下班的时候，她终于接到一个电话，有人说要上门看房。

把手头的事归拢了一下，她赶紧回家等着，而她前脚刚到，看房的人后脚就来了。

开了门，楚晓渔正笑着想说“你好”，可跟来人一打照面，笑容就僵在了脸上。对方看清了她的长相，同样也是一愣，从牙缝里挤出了两个字：“是你？”

既然对方都认出来了，楚晓渔也懒得和他多客气，半倚着墙堵住门：“这么快就从交警大队里出来了？”

“托你的福。”对方冷哼一声。

“你来这干什么？”一个开跑车的公子哥，到他们这地方来租房，这是微服私访、体察民情呢？

他很明显愣了一下，有掉头就走的趋势，可视线扫过楚晓渔背后的房间布置，又犹豫了，半晌，还是问了句：“一个月1000块？”

还真是来租房的？

楚晓渔疑惑地眯起眼睛打量他：“光你那车的价钱，买这房子都绰绰有余了吧？”

“那车是我借的成吗？”他不耐烦了，“你到底租不租？”

楚晓渔撇嘴，原来是借的，富二代飙车已经够可耻了，冒充富二代飙车更可耻。

不过在商言商，就事论事。这房子已经空了一个多月了，而且如今这片小区眼看着快拆迁了，一般人都不愿意租，怕住不安稳，如今好不容易有个上门的，都算是好运气。

再说这几年，形形色色的房客她也见多了，刚搬走的那个女孩，看着挺清纯的，却隔三差五地带不同的男人回来过夜。别人的隐私她当房东的也管不着，只要租金按时交就行了。

仔细一思量，她侧身让他进门，指着空出来的主卧：“那间，十来平方米，网线、空调都齐全，租金三个月一付，另交一个月的钱当押金，水电费分摊。”

她言简意赅，他也不啰唆：“行。”

双方很快敲定，辛锐、楚晓渔，两个名字并排签在合同上。

当晚，辛锐拎包入住，同居生活正式开始。

而楚晓渔刚进单位，成天跑腿打杂，看着事没做多少，可每天都累得够戗，所以也没心思多跟辛锐较劲。两人反正早上各自走人，晚上各自回房，相互很少打照面，倒也相安无事。

可这天下班早，天气太热，楚晓渔懒得去挤那闷罐似的公交车，慢慢地走着回家。刚到巷口，她就远远地看见辛锐和一个女孩正面对面地站在那里，像是在争执。

一时之间，楚晓渔有点犹豫该不该走过去。就在这时，辛锐瞥见了她，转头望着她一笑：“你回来了？”

他的语气温柔亲昵得反常，楚晓渔觉得奇怪，勉强回了个笑，缓缓走近他们，而就在离辛锐半步的时候，他竟忽然伸出手，握住了她的手。

她一蒙，本能地想要甩开，可他却握得死紧。而她发现在这样酷热的夏天，他此刻的掌心，竟是一片冰凉，落在她手背上的指尖，在微微地轻颤。

她怔然片刻，终于还是放弃了挣扎，任他牵着走向那个女孩。

“叶彤，这是晓渔，我们现在就住在后面的小区里。”他话音刚落，对面的人已是脸色苍白，泪水夺眶而出。

楚晓渔无奈地别开了视线，而下一刻，辛锐淡笑着说“再见”，随即带着她转身就要离开。

她听见叶彤那一瞬间哭出声来，不忍地想回头，可眼角的余光却瞥见辛锐的眉宇间分明隐忍着痛楚。她最终在心里叹息一声，随着他的脚步离开。

两个人就这样一路沉默，在转过拐角的那一刻，辛锐的手松开了，低低地说了声“谢谢”，便率先疾步上楼。

楚晓渔看着他的背影出神，想起了当年的那个晚上，她看见莫诚和曲韵在学校的茉莉花田里拥抱时的仓皇逃离。

那时她的背影，应该也是这样落寞吧？她淡淡地苦笑。

上楼回到家，她开始做饭，想了想，往电饭锅里多加了一碗米。

饭菜上桌，她去敲辛锐的房门：“你还没吃饭吧，出来一起吃吧。”

过了片刻，门才打开，辛锐的神色像是有些疲倦，眼中却有一丝暖意。

又说了一次“谢谢”，他才坐到桌边吃饭。

她也不多话，两个人依旧沉默，安静中却有种奇怪的和谐。

刚吃完饭打算洗碗，敲门声响起，楚晓渔过去开门，是楼上的王大妈。

一反平时的笑容满面，王大妈显得极为气愤，拉紧她的手：“晓渔，开发商马上要拆到我们这栋楼了。”

楚晓渔有些茫然，这么快吗？哪怕她早有心理准备，却还是觉得有些接受不了。

“大家商量好了，明天下午去游行，到时候你也参加。我们当初买房子的时候，上面写的是五十年，现在才二十年，他们凭的哪条王法拆迁？一定要去讨个公道！”

王大妈的愤怒，她感同身受，却又觉得无力，这世间的公道，向来只对少数人而言，不是普通人想讨就讨得到的。但她还是答应下来：“好，大妈，我一定去。”

无论如何，总要做点什么，才算对得起这个自己住了二十年的家。

王大妈走了，她走进厨房，默默地洗碗，过了半晌，有脚步声停在她身后。

“这房子……要拆了吗？”辛锐轻问。

“可能是吧，如果真拆了，我会把多交的房租都退给你。”她笑了笑，低垂的睫毛在白皙的脸上投下扇形的阴影，显得忧郁而柔弱。

辛锐的心不知怎么骤然颤了一下，他有些慌乱地解释：“我不是那个意思。”

楚晓渔点了点头，没有再说话，整个空间里，只有水流的声音，细细长长，仿佛带着怅惘。

辛锐倚在门边，过了许久才迟疑地开口：“为什么你会一个人住在这种老房子里？”

“我爸妈在我上中学的时候就离婚了，然后又各自结婚了，所以都搬走了，而我到现在也嫁不出去，所以只好一个人住在这里。”楚晓渔说这些的时候，神色平静，仿佛没有伤痛。

可这一刻的她，看起来是那样孤独。

辛锐一时之间不知道再说什么好，正好这时他放在客厅的手机响了，他出去接电话，转身之前，又深望了一眼她的背影……

第二天下午，楚晓渔跟单位请假，赶回小区的时候，其他人已经准备出发，王大妈拉了她走在队伍的最前面。

而才到半路，拆迁方就已得知消息，先是派出了一个经理模样的人过来劝说，可双方的矛盾早已激化，又岂是三言两语能劝得住的？眼看着游行的人硬生生地往前走，那经理不再劝，阴沉着脸走到边上去打电话。

不多时，巷口忽然出现了几个流里流气、手里拎着棍棒的人。

楚晓渔心里知道来者不善，有点发慌。果不其然，那群人一过来，就开始推搡，而如今这小区里住的大多是些年过半百的老人，又怎么抵得过这些地痞？

眼看着有人已经摔倒，王大妈气得直掉眼泪，大喊“打倒黑心开发商”，这一下顿时招来了祸患，有人气势汹汹地冲了过来。

楚晓渔眼看着他举起的手，直觉地挺身挡在了王大妈的前面，脑中一片空白，听天由命地闭上了眼睛……

可那记重击却并未如期而至，反而是前面的一声惨叫。她吃惊地睁开眼睛看过去，眼神一震——居然是辛锐。

“你没事吧？”他握住她的胳膊一带，愣神中的她脚下没站稳，竟就这样扑进了他怀里，脸贴上他胸膛的瞬间，那种温暖突然让她鼻尖发酸。

而这时，先前那人也回过神了，吃了亏的他自然不肯善罢甘休，操起家伙就往这边砸来。

“还没完了！”辛锐一声低吼，将楚晓渔护在背后，飞起一脚踹了过去。他打架的身手，又狠又利落，对方根本招架不住。

拆迁方原本只是想吓唬一下游行的人，眼看着事情越闹越大，又正对着路口，怕不好收场，只得匆忙带着那帮人撤了。

王大妈连声感谢辛锐，他只笑着说没事，帮忙扶起扭伤了脚的陈伯伯往回走，楚晓渔一路默默地跟在他身后。

等到了家，辛锐拿钥匙开门的那一刻，楚晓渔忽然发现他手腕内侧有一

大块擦破了的皮肉，不由得惊叫一声：“你受伤了！”

“就破了点皮而已。”辛锐无所谓地耸肩。

楚晓渔咬了咬唇，没再说话，进了门就直接进了房间，拿了碘酒和棉签出来，走到辛锐面前。

他愣了愣，还是抬起了手，嘀咕了一声：“真没事。”

“这么热的天，容易发炎。”她一点点地为他清理伤口，动作细致而轻柔。两个人靠得那么近，辛锐垂下眼，甚至可以看见她皮肤上细细的绒毛。

这个女孩子……很奇怪。初见时只觉得她又狡猾又刁蛮，若不是找房子找得无奈，他真不愿意和她同住。可相处的时间久了，却又发现她似乎和他想象中的不太一样，尤其是昨天，他为了让叶彤死心，去拉她的手的那一刻，其实已经做好了她翻脸的心理准备，可她却没有，竟善解人意地配合他演戏，回来甚至叫他一起吃饭。再后来，他看到了她脆弱的那一刻，所以今天犹豫再三，终于还是提前回来，他担心她出事。

而她果然就出了事，当他看见她挡在别人身前，一脸害怕却又视死如归地等待棍棒落下来的一刻，心里有种说不出的复杂滋味，既怪她太傻，却又觉得……她傻得让人怜惜。

“好了。”她的声音让他回过神来，而她也在此时站起身来回房放东西，走到门边时又回过头来，望着他一笑：“今天谢谢你。”

她的笑容温暖而带着丝俏皮，让人觉得亲近。他弯了弯嘴角：“客气的话就别说了，给我做顿饭比较实际。”

她不置可否地撇撇嘴，再出来时却已换好衣服，进了厨房去忙活。

他听着锅碗瓢盆叮咚作响，心中安然。

这里现在，还真有点家的感觉……

从那天起，两人的关系变得融洽，在一起吃饭也渐渐成为习惯，偶尔楚晓渔加班回来太晚，辛锐怕巷子里不安全，还会去路口接她。有一次无意中被王大妈在阳台上看见，她过后悄悄找楚晓渔问他们是不是在谈恋爱，楚晓渔听了只是笑着说不可能。

她今年已经二十九岁，而辛锐才二十四岁，不说别的，单是这五岁的年龄差别，就是道天然的鸿沟，他们之间哪有发展感情的可能？

不过这样清清爽爽地相处反而更好，她早已腻烦了把恋爱当战斗任务、把结婚当终极目标的生活状态。

书上说，要在对的时间，遇上对的人，才能成就一段锦绣良缘。可毕竟这不是每个人都能遇上的幸运，她早已不奢望，只顺其自然。

但往往缘分这东西，却是你追时它躲，而你想躲时它却偏偏迎面而来。

这天下午，楚晓渔正在无菌间划板，科室的张主任匆匆忙忙推门进来：“悦华饭店里有人食物中毒了，咱们得赶紧到医院去。”

楚晓渔连忙答应了一声，将平皿放进冰箱，跟着张主任赶往抢救中毒者的医院。

可当推开消化科主任办公室的门，里面的人转过身来的那一刻，她却呼吸凝滞。

那个主治医生，居然是莫诚。

而莫诚见到她时，也同样眼神讶然，但他很快恢复如常，对她微微笑了笑，便开始和张主任谈病情。

如此公事公办的态度，让楚晓渔也很快镇定下来。

接下来，又是给病人抽样，又是询问、记录详细发病情况，她忙得一塌糊涂，再顾不上其他。

这是一次大型食物中毒，所有中毒者都是在参加中午的一场婚宴之后，发生严重呕吐、腹泻现象。所以楚晓渔他们还要去出事的饭店取饭菜样品。

楚晓渔收好东西，就跟着张主任匆匆出门，上了单位的车，离开了医院。

她和莫诚，整个过程中，甚至连一句寒暄的话都没说，完全像两个陌生人。楚晓渔在车上，望着窗外微微苦笑。

一直忙到晚上八点多工作才勉强告一段落，楚晓渔收拾东西下班。

在公交站等车时，周围一片宁静，她又想起了那些往日的光影，心开始隐隐作疼。

忽然有车停在她面前，车窗滑下，居然正是她脑海中的那张脸，记忆和现实交织在一起，叫人分不清……

“晓渔，这么晚才下班？”莫诚的声音一如从前，低沉而有磁性，似乎

天生有让人着迷的特质。

楚晓渔克制住心里的波涛汹涌，保持笑容平静：“是啊，今天事比较多。”

“上车，我送你回家。”莫诚邀请。

楚晓渔摇摇头：“不用了，我家离这不远，坐公交两站就到了。”

“很晚了，女孩子一个人在外面不安全。”莫诚说着，已经打开车门。

他总是这样，做任何事都似乎真诚得让你无法拒绝。

楚晓渔咬了咬唇，上车坐好。

车里有舒缓的音乐，是她听不懂的英文，她的英语听力始终不好，所以以前才会每天早上去校园的小树林里练习听力，也才会在那里，每日遇见他。后来，她去小树林，已经不再是为了练听力，而是为了他每天和她擦肩而过时的那个问候。

“没想到你在疾控，上次吃饭的时候人太多，也没机会跟你多说话。”莫诚的声音把她从往事的回忆里拉回现实。

“是啊。”她干干地笑了笑。

“这些年过得还好吗？”他又问。

楚晓渔将落下的散发掖到耳后，轻轻地嘘了口气：“谈不上好不好，就这么过着罢了。”

“结婚了吧？”他说这句话的时候，眼角余光微微一转，从车镜里看了她一眼。

楚晓渔怔了怔，声音低了几分：“没有。”

“哦？”莫诚的表情似有些惊讶，又追问了一句，“那应该有谈婚论嫁的男朋友了吧？”

楚晓渔只是笑笑，没有做声，她不想在他面前揭底，怕被他怜悯或者看不起。

见她不答，莫诚也没有再问下去，换了话题：“下个路口，往左往右？”

“往右，然后再往前一点点就到了。”楚晓渔也坐直了身体，准备下车。

可是到了她家的巷口，他却也跟着下车：“我送你进去。”

“不用，挺近的，几分钟就到了。”楚晓渔慌忙推辞。

“这边在拆迁，人员混杂，又这么晚了，你一个人不安全。”他还是不容拒绝，已率先开路。她只好跟上。

走到一半，她的手机响了，是辛锐：“你怎么还没回来？”

“马上就到家了。”楚晓渔回答，心里有些暖。

她的手机漏音严重，莫诚听到了那边的男声，待她挂了电话，笑着问：“男朋友在等你？”

楚晓渔一怔，没有说是，也没有说不是，只说：“我就到了，你回去吧，今天谢谢你。”

“别对我这么客气，以前那么熟的。”莫诚微笑。

熟吗？楚晓渔在心里反问。也是，因为他和每个人都熟，他就是众星捧月的月，光芒辐射到周围的每一颗星星，即使是其中最远、最暗的一颗，例如她。

远处的阳台上，有熟悉的声音传来：“楚晓渔，是不是你？”

她脸上浮起一丝笑容，喊回去：“哎，是我。”

莫诚停住脚步，向她告辞：“那我走了。”

她颔首，站在原地看他离去的背影，融进夜色。

那天晚上，楚晓渔怎么都睡不着，半夜起来喝水，坐在空荡荡的客厅，环顾着周围的一切，似乎看到了自己静止在这里的十年的时光。

心中凄凉，她也不知道自己是什么时候靠在沙发上睡着的，只知道后来被辛锐推醒：“你怎么不去床上睡？”

“啊？哦。”她恍恍惚惚地站起来，恍恍惚惚地回房。

辛锐看着她的背影，有些哑然，他感觉得到，今晚的她情绪不太对劲，不知道是不是因为送她回来的那个男人。

但是她不说，他便也不好问，毕竟每个人心底，都有不愿提及的秘密。

第二天醒来，楚晓渔又变得一切如常，辛锐也同样默契地装作什么也不知道，两个人的日子照旧平平顺顺地过。

到了辛锐被派驻外地筹建新店的那天，临走之前他像叮嘱小孩一样，让

楚晓渔要注意防盗、防火、防色狼。

她嘴里嘀咕着啰唆，可真的看着他的身影快要消失在楼梯转角的时候，不知怎么竟有点惆怅，开口叫住他：“辛锐。”

他回过头来：“怎么？”

她却又没什么话说了，挥挥手：“路上小心。”

辛锐笑了笑：“你在家也小心。”

她的心里泛起了一层温暖的涟漪，回屋关上门，听那个熟悉的脚步声远去消失，轻轻叹了一口气，发现不知道什么时候起，她好像已经把辛锐当做了家人。

家人，对她而言，是多遥远的词。

多少年来，她都只能在回忆里感受这个词的温暖。

而如今辛锐却让她觉得，这个家里，不是只剩下了她一个人。

楚晓渔望着窗台上的茉莉微微笑了笑，即使，这也不过是人生中一段偶尔路过的温暖，她也还是觉得庆幸，至少有过这样一段不孤单的日子，有过这样一个让她觉得不孤单的人。

辛锐走了，楚晓渔晚上回家，总是感觉房子里空荡荡的，生活也像是骤然空了下来，百无聊赖。

周末，她关掉了手机，躲在家里睡懒觉，可是机器的轰隆声却吵得她无法安睡，只得起床。

浑浑噩噩地过完大半天，她伏在阳台的栏杆上发呆，看着不远处拆迁的烟尘，灰蒙蒙地笼罩了大半片天，叹息着抚摸了一下手边茉莉深绿色的叶子，依然是蜡状的质感，指腹上却有一层薄薄的浮灰。

也许一切都已快要留不住了，她的眼底流过一缕伤感。回到屋里，她翻出了久违的画笔，在客厅里支起画板，在眷恋里描绘这半室光景。

画画是她记录回忆的方式，她总是将最珍惜的点滴，一笔一笔地勾勒，害怕有一天，自己会忘却这些生命中曾经渴望永远停留却不得不失去的东西，到了那个时候，至少能在封存久远的画中，触碰到过去的脉络。

就这么一直画到天光渐暗，开始分不清颜色的些微差别，她放下笔，站起来的时候发现腿已经僵硬，她还是这样，一画起画来，连水都不记得喝。